证券代码:001323 证券简称:慕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于2026年9月3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应于任期届满前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同意推选麦锡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麦锡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麦锡标先生将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麦锡标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麦锡标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麦锡标先生,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FMP国际注册设施管理师。2017年4月至2020年7月,任东莞市财政局长安分局办公室主任、东莞市长安会计学会会长;2020年7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公共及行政事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麦锡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麦锡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麦锡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1323 证券简称:慕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 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分别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含职工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即自2026年9月3日至2029年9月2日)。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具体名单如下:

1、董事长:王炳坤先生

2、副董事长:姚吉庆先生

3、董事会成员:王炳坤先生、林集永先生、姚吉庆先生、盛艳女士、罗振彪先生、麦锡标先生(职工代表董事)、李飞德先生(独立董事)、刘函秋先生(独立董事)、刘胜洪先生(独立董事)

4、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其组成委员:

战略委员会:王炳坤先生(主任委员)、林集永先生、李飞德先生

提名委员会:刘函秋先生(主任委员)、刘胜洪先生、王炳坤先生

审计委员会:刘胜洪先生(主任委员)、刘函秋先生、李飞德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飞德先生(主任委员)、王炳坤先生、刘胜洪先生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三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上述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总经理:王炳坤先生

2、副总经理:姚吉庆先生、盛艳女士、邓永辉先生

3、财务总监:邓永辉先生

4、董事会秘书:杨娜娜女士

5、内部审计负责人:莫敏强先生

6、证券事务代表:李光利先生

以上人员任期三年,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符合相关职务要求,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同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秘书杨娜娜女士、证券事务代表李光利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69-85035088

传真号码:0769-85058188

电子邮箱:derucci-2021@derucci.com

通讯地址:东莞市厚街镇厚街科技大道1号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的合理性说明以及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措施

实际控制人王炳坤先生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细则》《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治理制度,建立健全决策与审批机制,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形成权责清晰、流程规范、监督有效的运行机制,有效保障公司的独立性,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王炳坤先生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严格履行股东会、董事会授权及决策程序,其相关职务行为均在公司治理框架内规范运作,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四、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奉宇先生、向振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奉宇先生、向振宏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赵元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元贵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瑞昌慕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93万股。赵元贵先生届满离任后,其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上述届满离任人员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上述届满离任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炳坤先生,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1月至2003年12月,从事米洛、诺亚和梦甜甜等家居品牌代理经销业务;2004年1月至2007年3月,与林集永先生共同创立慕思品牌。2007年4月至2020年8月,历任东莞市慕思寝室用品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同时担任东莞市慕腾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瑞昌慕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东莞市雄海物流有限公司监事等。

截至目前,王炳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035.50万股,通过东莞市慕腾投资有限公司、瑞昌慕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789.6655万股,合计持股16,825.1655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67%。王炳坤先生与林集永先生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盛艳女士为其配偶之兄弟的配偶,除此以外,王炳坤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炳坤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姚吉庆先生,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东华帝集团有限公司营销总监、总经理,威莱数码(中山)有限公司总经理,奥克斯空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欧派家居集团有限公司营销总裁,东莞市慕思寝室用品有限公司总裁、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广州冠盟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姚吉庆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29.00万股,通过瑞昌慕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51.00万股,合计持股88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2%。姚吉庆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姚吉庆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盛艳女士,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2月至2020年8月,历任东莞慕思寝具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东莞慕思家居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盛艳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瑞昌慕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3.99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盛艳女士除为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炳坤先生配偶之兄弟的配偶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盛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邓永辉先生,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特许金融分析师。曾任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业务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深圳市鸿亿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和总经理。

截至目前,邓永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03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邓永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邓永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娜娜女士,198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专员、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杨娜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杨娜娜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娜娜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

莫敏强先生,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开始工作,曾任东莞市和都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审计部总监。

截至目前,莫敏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莫敏强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莫敏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光利先生,199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资深证券投资专员;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李光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光利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光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1323 证券简称:慕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9月3日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后,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3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姚吉庆先生、盛艳女士、麦锡标先生、李飞德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出席会议董事共同推举董事王炳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王炳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姚吉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具体如下:

战略委员会:王炳坤先生(主任委员)、林集永先生、李飞德先生

提名委员会:刘函秋先生(主任委员)、刘胜洪先生、王炳坤先生

审计委员会:刘胜洪先生(主任委员)、刘函秋先生、李飞德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飞德先生(主任委员)、王炳坤先生、刘胜洪先生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炳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姚吉庆先生、盛艳女士、邓永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邓永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提名委员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杨娜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莫敏强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光利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001323 证券简称:慕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03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3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3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厚街科技大道1号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炳坤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0名,代表股份数量为352,333,7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4260%(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435,080,764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2,376,612股,该等回购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32,704,152股)。其中,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35名,代表股份数量为4,513,4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31%。

(1)通过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9名,代表股份数量为348,838,4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6182%。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31名,代表股份数量为3,495,3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078%。

9、根据《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披露了《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征集人,就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2.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本次征集表决权共收到2名有效股东授权征集人行使表决权的文件,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共1,017,9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53%。征集人已按照其已披露的表决意见和股东授权委托书中的指示内容代为行使股东权利。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征集投票权的相关事宜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0、公司全体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1.01	选举王炳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52,259,317	99.9789%	-	-	-	-	-	-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439,017	98.3499%	-	-	-	-	-	-	
1.02	选举姚吉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52,261,263	99.9794%	-	-	-	-	-	-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440,963	98.3930%	-	-	-	-	-	-	
1.03	选举林集永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52,261,269	99.9794%	-	-	-	-	-	-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440,969	98.3932%	-	-	-	-	-	-	
1.04	选举盛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52,261,274	99.9794%	-	-	-	-	-	-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440,974	98.3933%	-	-	-	-	-	-	
1.05	选举罗振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52,261,285	99.9794%	-	-	-	-	-	-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440,985	98.3935%	-	-	-	-	-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2.01	选举李飞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51,254,693	99.6937%	-	-	-	-	-	-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3,434,393	76.0917%	-	-	-	-	-	-	
2.02	选举刘函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51,250,715	99.6926%	-	-	-	-	-	-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3,430,415	76.0035%	-	-	-	-	-	-	
2.03	选举刘胜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54,304,952	100.5595%	-	-	-	-	-	-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6,484,652	143.6726%	-	-	-	-	-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2、律师姓名:程静、朱星霖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事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3、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征集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9月04日

证券代码:688192 证券简称:迪哲医药 公告编号:2026-056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ZHANG XIAOLIN(张小林)博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033,9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421%,股份来源包括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及二级市场增持;副总经理、首席医学官杨振帆博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702,1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59%,股份来源为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副总经理、首席商务官吴清漪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704,3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64%,股份来源为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及二级市场增持;副总经理张知为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58%,股份来源为股权激励计划行权。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个人资金需求,ZHANG XIAOLIN(张小林)博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258,493股(含本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4856%;杨振帆博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925,530股(含本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1990%;吴清漪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426,092股(含本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917%;张知为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10,000股(含本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22%。上述减持对象本次减持数量占其本人本次减持前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均不超过2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期间的市场价格确定。

若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回购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主体将对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近日收到上述减持主体关于减持计划的告知。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ZHANG XIAOLIN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无
持股数量	9,033,972股
持股比例	1.942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8,873,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60,972股

股东名称	杨振帆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无
持股数量	3,702,125股
持股比例	0.795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3,702,125股

股东名称	吴清漪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704,372股
持股比例	0.366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692,572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1,800股

股东名称	张知为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20,000股
持股比例	0.025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20,000股

ZHANG XIAOLIN存在以下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ZYTZ Partners Limited	5,167,283	1.1108%	董事
	江苏无锡迪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451,788	12.3508%	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合计	62,619,071	13.4617%	-

董监高最近一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ZHANG XIAOLIN	1,827,000	0.3977%	2025/4/3 - 2025/5/7	50.00-59.10	2025-01-21
杨振帆	1,154,000	0.2512%	2025/7/18 - 2025/7/22	65.47-71.24	2025-06-26
吴清漪	302,054	0.0657%	2025/6/27 - 2025/7/7	59.00-69.00	2025-05-20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ZHANG XIAOLIN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2,258,493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4856%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258,493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258,493股
减持期间	2026年9月29日~2026年12月28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及二级市场增持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杨振帆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925,53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199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925,53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925,53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9月29日~2026年12月28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计划行权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吴清漪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426,092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917%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426,092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26,092股
减持期间	2026年9月29日~2026年12月28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及二级市场增持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张知为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2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9月29日~2026年12月28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计划行权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上述减持主体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宜承诺“在发行人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本次减持应遵守前述承诺,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减持期间内,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时间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系因高管个人资金需求所作出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经营等产生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述减持主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1086 证券简称:国芳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3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进行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71,8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0.82%,本次进行股票质押45,000,000股股份,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6.5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76%。

● 本次质押后,张国芳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65,0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3.9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76%。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芳先生关于进行股票质押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 | 本次质押股数(股)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